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

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李建国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通知，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明细：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股份性质	初始交易日	购回交易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李建国	否	1880.60 万股	无限售流通股	2018年1月30日	2019年1月30日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5.00%	个人资金需要
李建国	否	119.40 万股	无限售流通股	2018年1月30日	2019年1月30日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76%	个人资金需要

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上述质押已在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

二、股东所持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李建国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25,074,6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2%。本次质押后，李建国先生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0,000,000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9.76%，占公司总股本的5.20%。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海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 月 31 日